

常年期第26主日 瑪二十一28-32

文|秦思 圖|遊白



主日福音

# 二子的比喻

## 引言：

耶穌在今天的福音，以兩個兒子的表現，來說明天主的子女該怎樣做，才算真正奉行了天主的旨意。大兒子聽到父親要他們到葡萄園工作的意願後，便爽快地答應。而小兒子卻對此有點猶疑，因而拒絕了。可是等到爸爸離開後，哥哥卻把承諾置於腦後，弟弟反而悔悟起來，主動地到葡萄園工作。

主耶穌透過這個比喻，讓我們理解到，即使人對天主旨意爽快地作出口頭承諾，也不表示他奉行了天主的旨意；人必須坐言起行，切實地依從天主的旨意去做，才是真正奉行天主旨意的人。耶穌在比喻裡，暗示那些被猶太人認為是大罪人的稅吏和娼妓，只要肯悔改，奉行天主旨意，也可以進入天國；至於司祭長和民間長老，即使聽了若翰洗者的勸導，仍然拒絕悔改，死後肯定不能進入天堂。

1. 耶穌對司祭長和民間長老講了一個比喻。



2. 孩子！你今天到葡萄園裡去工作吧！



3. 他對小兒子也說了同樣的話。



4. 但後來，小兒子悔悟過來，便到葡萄園裡工作。



5. 兩人中，哪一個履行了父親的意願？



想一想：

故事裡，哪個兒子用來比喻司祭長和民間長老？

故事裡，哪個兒子用來比喻稅吏和娼妓？

為甚麼耶穌說稅吏和娼妓，要比司祭長和民間長老先進入天國？

我們該怎樣做，才算真正奉行了天主的旨意？

